

江西预算一体化系统绩效评估实践

辛 婧

南昌航空大学 江西 南昌 330001

【摘要】：预算管理一体化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推进财政治理现代化的核心举措，绩效评估则是保障系统高效运行、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能的关键抓手。本文以江西省预算一体化系统为研究对象，基于该系统建设运行现状，梳理其绩效评估体系构建与实践路径，分析实践中存在的制度衔接不畅、数据治理薄弱、结果应用刚性不足等问题，结合江西财政管理实际，提出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强化数据协同治理、健全结果应用机制、完善人才保障体系等对策建议，为全国同类地区预算一体化系统绩效评估优化提供实践参考，助力财政资源精准配置与高效利用。

【关键词】：预算一体化；绩效评估；财政治理；江西实践

DOI:10.12417/2982-3382.25.06.010

1 引言

预算管理一体化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构建现代财政制度的关键举措，绩效评估则是保障系统高效运行、优化财政资金配置的重要手段。自财政部2020年部署全国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以来，各地加快推进系统落地与流程重构。江西省已建成覆盖省、市、县三级的一体化平台，实现预算全流程闭环管理，并积极探索适配地方的绩效评估体系。当前学界对预算一体化与绩效管理的研究较为丰富，但针对省级一体化系统绩效评估的实践分析仍较薄弱。本文以江西为研究对象，总结实践成效、剖析现存问题、提出优化路径，为地方预算一体化绩效评估提质增效提供参考，助力财政治理现代化。

2 江西预算一体化系统绩效评估基础与现状

2.1 系统建设概况

江西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遵循财政部统一技术标准与业务规范，结合本省财政管理特点，构建“一级部署、三级应用”的架构体系，覆盖全省11个设区市、100个县（市、区）及所有预算单位。系统整合预算编制、指标管理、资金支付、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绩效评价等核心模块，打破部门间数据壁垒，实现财政数据集中存储、共享共用与动态监控，从技术层面解决传统预算管理中数据分散、流程割裂、监管滞后等痛点，为绩效评估提供全流程数据支撑与技术保障。

在功能设计上，系统强化绩效导向，设置独立绩效评估模块，涵盖绩效目标申报、事中运行监控、事后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应用等全环节，支持绩效指标自动提取、执行数据实时比对、评价报告在线生成，推动绩效评估从“人工线下”向“智能线上”转型。同时，系统对接机构编制、机关事务管理、审计等部门数据，构建跨部门数据共享机制，为绩效评估多维数据

校验提供支撑。

2.2 绩效评估体系构建

2.2.1 制度框架

江西省财政厅先后出台《江西省省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过紧日子评估暂行办法》等政策文件，明确绩效评估的适用范围、评价主体、指标设置、流程规范与结果应用要求，将绩效评估嵌入预算一体化管理全流程，形成“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闭环管理制度体系。各地市结合实际细化配套制度，如吉安市将“过紧日子”评估嵌入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增设专项评估指标，强化财政资金节约高效使用导向。

2.2.2 评价主体

构建“财政主导、部门主责、第三方参与”的多元评价主体体系。省财政厅统筹全省绩效评估工作，负责制定评价标准、组织重点项目评价；各预算部门作为责任主体，开展本部门项目支出与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重大项目、重点领域绩效评价，提升评价结果的客观性与专业性。2025年，抚州市采用“部门自评+财政绩效评价+第三方机构评价”模式，完成45个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核减财政预算资金近500万元，成效显著。

2.2.3 指标体系

遵循“系统性、科学性、可操作性、导向性”原则，构建“共性指标+个性指标”“定量指标+定性指标”相结合的绩效评估指标体系。共性指标覆盖决策管理、过程管控、产出效益、满意度四大维度，设置预算执行率、资金合规率、项目完成率、社会效益等核心指标。

个性指标结合行业特点、项目类型差异化设置，如民生领域侧重群众满意度，基建项目侧重工程质量与投资效益。吉安市在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中增设“过紧日子执行成效”一级指标，包含8大类25项评估指标，重点关注经费控制、资金盘活等关键内容。

2.3 绩效评估实践路径

2.3.1 事前绩效目标管理

将绩效目标设定作为预算编制的前置条件，预算单位依托一体化系统，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科学设定量化、可考核的绩效目标与指标，明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及效益要求。财政部门对绩效目标的合规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严格审核，审核不通过的不予安排预算，从源头强化绩效约束，避免低效无效资金安排。

2.3.2 事中绩效运行监控

建立“线上校验+线下审核”双线监控机制，依托预算一体化系统，实时动态监控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资金支付异常、绩效目标偏离等情况自动预警。财政部门联合主管部门定期开展线下核查，深入项目现场了解实施进展，分析偏离原因，督促预算单位及时整改纠偏，确保绩效目标不跑偏、不走样。石城县通过一体化系统对项目支出实行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同步监控，强化数据共享与横向协同，及时发现并整改管理问题。

2.3.3 事后绩效评价实施

预算年度结束后，预算单位依托一体化系统开展绩效自评，如实填报指标完成情况，撰写自评报告；财政部门选取重大政策、重点项目开展重点评价，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复杂项目评价，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标杆管理法等多种评价方法，结合实地核查、访谈调研等方式，全面客观评价资金使用效益与项目实施成效。2025年江西省全面完成省级及市县层面项目支出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覆盖教育、医疗、社保、基建等多个重点领域。

2.3.4 评价结果应用落地

强化绩效评估结果刚性约束，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政策调整、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对绩效评价优秀的项目优先保障预算，对绩效不合格的项目削减或取消下一年度预算，倒逼预算单位强化绩效管理意识。同时，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机制，按规定向社会公开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提升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3 江西预算一体化系统绩效评估实践成效

3.1 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日趋完善

江西省以预算一体化系统建设为契机，构建覆盖绩效目

标、监控、评价、应用全环节的制度体系，实现绩效评估与预算管理各环节深度融合，扭转传统预算管理“重分配、轻管理，重投入、轻效益”的观念，推动绩效理念深入人心。各地市结合实际细化配套措施，形成省级统筹、市县联动的绩效管理格局，为绩效评估规范化开展提供制度保障。

3.2 绩效评估数字化水平显著提升

预算一体化系统的全面应用，推动绩效评估从“人工化、碎片化”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实现绩效数据全流程留痕、实时共享、动态监控，大幅提升绩效评估效率与精准度。系统自动提取预算执行、资金支付、项目进展等数据，减少人工填报误差；跨部门数据共享机制打破信息孤岛，为绩效评估多维校验提供支撑，有效提升评价结果客观性。

3.3 财政资金配置效能持续优化

通过强化绩效评估结果应用，建立奖优罚劣的预算分配机制，倒逼预算单位优化资金使用结构，压缩低效无效支出，优先保障重点领域、民生领域资金需求。2025年省级预算项目审减率降至17.5%，较2025年下降5.8个百分点，资金配置效率明显提升。同时，绩效监控与评价及时发现并整改资金使用中的问题，防范财政资金浪费与违规风险，推动财政资金精准滴灌、提质增效。

4 江西预算一体化系统绩效评估实践存在的问题

4.1 绩效指标体系适配性不足

当前江西省绩效指标体系虽实现全覆盖，但仍存在“重共性、轻个性”问题，共性指标占比过高，结合不同行业、不同项目特点的个性指标设计不足，难以精准反映差异化项目成效。部分指标设置过于笼统，量化程度不足，定性指标占比偏高，评价过程主观随意性较大；部分指标与预算一体化系统数据对接不畅，数据采集难度大、准确性低，影响评价结果精准度。

4.2 数据治理能力薄弱，数据质量参差不齐

预算一体化系统虽实现数据集中存储，但数据治理机制不完善，数据标准不统一，预算单位填报数据存在漏填、错填、虚报等问题，数据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难以保障。跨部门数据共享存在壁垒，部分部门数据不愿共享、不能共享，数据协同校验难度大；数据挖掘分析能力不足，仅停留在数据提取、简单比对层面，未能充分利用大数据技术开展深度分析，数据价值未充分释放。

4.3 绩效评估结果应用刚性不足

尽管江西省建立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机制，但实际执行中仍存在“挂钩不紧密、约束不严格”问题，对绩效不合格项目的预算削减、取消力度不足，结果应用流于形式。绩效评价结果公开范围有限、内容不细化，社会监督作用未充分发挥；绩效

整改机制不完善,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整改跟踪不到位,存在“重评价、轻整改”现象,问题屡改屡犯,影响绩效评估权威性与实效性。

5 优化江西预算一体化系统绩效评估实践的对策建议

5.1 优化绩效评估指标体系,提升科学适配性

立足江西省财政管理实际,构建“分层分类、精准适配”的绩效指标体系,合理调整共性指标与个性指标比例,针对教育、医疗、社保、基建等不同领域、不同类型项目,设计差异化、精细化个性指标,增强指标针对性与适配性。提高指标量化程度,减少笼统模糊指标,将定性指标转化为可量化、可考核指标;建立指标动态调整机制,根据政策变化、实践反馈及时优化完善指标体系,确保指标与实际工作高度契合。同时,强化指标与一体化系统数据对接,明确数据采集口径、标准与责任主体,保障数据可获取、可校验、可追溯。

5.2 强化数据协同治理,夯实绩效评估数据基础

建立健全预算一体化系统数据治理机制,统一数据标准、规范数据填报流程,明确预算单位数据填报责任,加强数据填报审核把关,严厉打击虚报、瞒报、漏报等行为,保障数据真实、完整、准确。打破跨部门数据共享壁垒,完善财政、审计、机构编制、机关事务管理等部门数据共享机制,明确共享范围、方式与时限,实现数据互联互通、协同校验。提升数据挖掘分析能力,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构建绩效数据分析模

型,开展数据深度分析与趋势预判,充分释放数据价值,为绩效评估与决策提供有力支撑。

5.3 健全结果应用机制,强化绩效评估刚性约束

压实绩效评估结果应用责任,完善“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资金分配、政策调整、干部考核硬挂钩”机制,细化奖惩措施,对绩效优秀项目加大预算保障力度,对绩效不合格项目坚决削减或取消预算,严肃追责问责,杜绝“重评价、轻应用”现象。扩大绩效评价结果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主动向社会公开所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畅通社会监督渠道,提升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与公信力。完善绩效整改闭环机制,建立问题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责任、措施、时限,加强整改跟踪督导与“回头看”,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形成“评价—反馈—整改—提升”的良性循环。

6 结论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绩效评估是推进财政治理现代化、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抓手。江西省依托三级贯通的一体化系统,构建了全流程、多维度的绩效评估体系,在制度建设、数字化运行、资金配置效率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有效推动绩效管理 with 预算管理深度融合。但实践中仍存在指标适配性不足、数据治理薄弱、结果应用刚性不强等问题。未来需持续优化指标体系、强化数据协同、健全结果应用与整改机制,全面提升绩效评估科学化水平。这不仅能释放江西财政改革红利,也可为全国同类地区提供可复制的实践经验,助力财税体制改革持续深化。

参考文献:

- [1] 左毅.运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提高绩效评价精准性路径研究[J].财政监督,2023(02):56-61.
- [2] 高磊,白金鑫.预算管理一体化下提升预算与绩效管理水平研究[J].中国财政,2023(24):62-64.
- [3] 张骞.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的实践困境与改进策略——以江苏省级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为例[J].地方财政研究,2025(01):89-96.
- [4] 燕,王佳文.预算绩效管理问责要素分析与机制优化[J].中央财经大学学报,2022(01):11-21.
- [5] 晁毓欣.事前绩效评估与预算评审的一体化融合——基于全周期预算绩效管理模型的解析[J].经济研究参考,2024(03):78-85.